

股票代號:8906



花王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110 年股東常會

議 事 手 冊

股東會時間：中華民國 110 年六月二十八日

股東會地址：新北市土城區中山路 65 號

目 錄

	頁次
壹、開會程序.....	2
貳、開會議程.....	3
一、報告事項.....	4
二、承認事項.....	4
三、討論事項.....	5
四、臨時動議.....	5
 參、附件	
一、一〇九年度營業報告書.....	6
二、一〇九年度財務報表.....	8
三、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	13
四、會計師查核報告書.....	14
五、盈餘分配表.....	19
六、股東會議事規則修訂前後條文對照表.....	20
七、董事及監察人選舉辦法修訂前後條文對照表.....	22
 肆、附錄	
一、公司章程.....	25
二、股東會議事規則(修訂前).....	30
三、董事及監察人選舉辦法(修訂前)	32
四、董監事持股一覽表.....	33

花王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110 年股東常會開會程序

一、宣佈開會

二、主席致詞

三、報告事項

四、承認事項

五、討論事項

六、選舉事項

七、其他議案

八、臨時動議

九、散會

花王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110 年股東常會議程

開會時間：中華民國110年六月二十八日（星期一）上午九時整

開會地點：新北市土城區中山路六十五號（本公司二樓會議室）

一、宣佈開會(報告出席股東股數)

二、主席致詞

三、報告事項：

- （一）一〇九年度營業報告。
- （二）一〇九年度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
- （三）一〇九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派案。
- （四）分派現金股利情形報告。

四、承認事項：

- （一）承認一〇九年度營業報告書及決算表冊案。
- （二）承認一〇九年度盈餘分配案。

五、討論事項：

- （一）修改『股東會議事規則』案。
- （二）修改『董事選舉辦法』案。

六、臨時動議。

七、散會。

報告事項

一、一〇九年度營業報告。

說明：營業報告書，請參閱附件一（第7頁～第8頁）。

二、一〇九年度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

說明：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請參閱附件三（第14頁）。

三、一〇九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監察人酬勞報告。

說明：1. 依本公司公司章程規定及薪酬委員會建議，擬分配員工酬勞 1%計新台幣 24,840 元，以現金發放之，董事、監察人酬勞不超過 1%計新台幣 18,000 元，以現金發放之。

2. 決議分配之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與 109 年度估列金額無差異。

四、分派現金股利情形報告。

說明：1. 依公司章程第十九條之一規定，本公司分派股息及紅利或法定盈餘公積及資本公積之全部或一部如以發放現金之方式為之，授權董事會以三分之二以上董事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同意後為之，並報告股東會。

2. 本公司一〇九年度可供分配盈餘為新台幣 8,314,988 元，經 110 年 3 月 18 日董事會決議通過，提撥新台幣 3,216,017 元分配股東現金股利，每股配發新台幣 0.1 元，現金配發計算至元為止（元以下捨去），配發不足一元之畸零款合計數轉入本公司之其他收入。

承認事項

第一案

董事會提

案由：一〇九年度營業報告書及決算表冊案，提請承認。

說明：1. 本公司一〇九年度財務報表，業經董事會決議通過，且經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陳憲正、王方瑜會計師查核完竣，連同一〇九年度營業報告書送請審計委員會審查完畢，並出具書面審查報告書在案。

2. 謹檢附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及會計師查核報告，請參閱附件一、附件二、附件四（第7頁～第13頁、第15頁～第19頁）。

決議：

第二案

董事會提

案由：一〇九年度盈餘分配案，提請承認。

說明：本公司一〇九年度盈餘分配表，請參閱附件五（第 20 頁）。

決議：

討論事項

第一案

董事會提

案由：修改『股東會議事規則』案，敬請 審議。

說明：依證櫃監字第 11000519042 號，為提昇公司治理並維護股東權益，
擬修改股東會議事規則，修訂前、後條文對照表請參閱附件六(第 21~22 頁)。

決議：

第二案

董事會提

案由：修改『董事選舉辦法』案，敬請 審議。

說明：配合公司實際運作需要，擬修改「董事選舉辦法」部份條文，
修訂前、後條文對照表請參閱附件七（第 23 頁）。

決議：

臨時動議

散會

《附件一》

一〇九年度營業報告書

一、營業計畫實施成果

一〇九年在新冠肺炎疫情的影響，全球經濟需求轉弱，拖累國內市場需求動能，造成消費與投資下降，生產製造與民生活動極速降溫。

一〇九年上半年在疫情衝擊下，國內消費支出保守，但在近三年積極投入開拓新市場，一〇九年上半年營業額仍較一〇八年成長 7%。下半年雖因國內防疫得宜，在疫情逐漸和緩，一般民生需求回溫，加以政府推出振興方案提振消費意願，但年節和喜慶方面的消費需求仍因疫情關係疲弱不振，故花王全年度的營收較一〇八年減少 4.87%。

雖然一〇九年在因疫情影響下導致營收下滑，但因近兩年公司治理已逐漸落實，內稽內控制度亦趨於完善，加上積極拓展產業別客戶，降低單一產業或客戶影響的風險，一〇九年的稅後盈餘仍維持正數，也是近十年來的首次連續三年營收均為正盈餘。

展望一一〇年整體國內民間消費受到新冠疫情影響，市場仍有抱有極大的不穩定性。花王公司為因應市場之鉅變，對外將致力於深耕醫藥產業市場的客戶為首要目標，對內則亦持續致力於製程改善，提高產品品質，並以滿足客戶需求為導向，並從營運管理上進行系統和流程上的效益與效率的提昇，使企業體質朝向更健全的方向發展。

二、財務收支狀況及獲利能力：

項 目	109 年度 實際數	108 年度 實際數
營業收入淨額	186,585	196,133
營業毛利	25,920	30,967
營業淨利(損)	(4,975)	(836)
稅後淨利(損)	2,484	10,111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12,140	4,289

項 目	109 年	108 年
資產報酬率(%)	0.47	1.91
股東權益報酬率(%)	0.68	2.84
營業利益占實收資本比率(%)	(1.46)	(0.25)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比率(%)	0.77	2.97
純益率(%)	1.33	5.15
每股盈餘(虧損)(元)	0.08	0.31

三、預算執行情形：本公司未編製財務預測，故不適用。

四、研究發展狀況：本公司一〇九年無投入研發支出。

五、一一〇年度營業計劃概要

(一)重要經營方針及產銷政策：

110 年度國內市場因新冠疫情仍能未有效解決，造成消費信心崩盤，加上紙漿等原物料自今年起漲幅節節升高，更使得 110 年國內市場更加嚴峻。本公司將密切掌握市場需求及原物料的價格變化，力求降低固定費用，生產與存貨成本，同時強化人員之在職訓練，以提升經營素質。彈性調整行銷策略，積極開發新興市場，以維持產銷平衡，鞏固經營利基，提升競爭力，進而創造更佳的经营績效。

(二)營業目標：

109 年國內消費市場在新冠疫情的影響下未見起色，在年節喜慶的產品需求更受市場預期因素而大幅滑落。花王公司 109 年在醫藥和生技產業均有著墨，在客製化產品的研發與革新上均受到客戶的肯定，110 年將持續在此領域深耕，並已計畫增加自動化生產設備，降低生產成本並提升產品良率。以期在彩盒及包裝印刷市場有更大的斬獲。

(三)未來公司發展策略、受到外部競爭環境、法規環境及總體經營環境之影響：

1. 未來公司發展策略

本公司為因應疫情情勢之變化，陸續進行廠內調整以積極拓展不同產業的客群，以擴展市場達到最大化。一方面更透過引進自動化設備，改進製造流程，提升製作工藝，降低人力需求、提高品質及效率，強化生產成本的競爭力。其次研發部門更著手研究附加價值利基型產品，達到提升獲利並提高產品競爭力。

2. 受到外部競爭環境、法規環境及總體經營環境之影響排除整體環境影響，使公司合乎相關法規規定。

董事長：謝宗翰



經理人：謝宗翰



會計主管：羅昭容



《附件二》



花王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資產負債表
民國109年及108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資 產		附註	109 年 12 月 31 日	108 年 12 月 31 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六(一)	\$ 22,309 2	\$ 24,220 3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六(二)	10,169 1	16,631 2
1150	應收票據淨額	六(四)	6,069 1	7,280 1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六(四)及七	50,131 5	64,713 9
1200	其他應收款		5,063 -	- -
130X	存貨	六(五)	14,007 1	13,473 2
1410	預付款項		474 -	237 -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108,222 10	126,554 17
非流動資產				
15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六(三)及八	129,237 12	118,941 17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六)及八	848,074 78	479,557 66
1900	其他非流動資產		7 -	7 -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977,318 90	598,505 83
1XXX	資產總計		\$ 1,085,540 100	\$ 725,059 100

(續次頁)

花王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資產負債表
民國109年及108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負債及權益		附註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	六(七)	\$	360,000	33	\$ 295,000	41
2150	應付票據	七		28,251	2	33,533	4
2170	應付帳款			10,701	1	7,771	1
2200	其他應付款	六(八)及七		18,491	2	22,264	3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314	-	145	-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417,757	38	358,713	49
非流動負債							
2540	長期借款	六(九)		300,000	28	-	-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	六(十)		3,818	-	5,064	1
2670	其他非流動負債－其他			-	-	44	-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303,818	28	5,108	1
2XXX	負債總計			721,575	66	363,821	50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股本							
3110	普通股股本	六(十一)		340,374	31	340,374	47
資本公積							
3200	資本公積	六(十二)		57,577	6	57,577	8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六(十三)		1,175	-	44	-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	-	150	-
3350	未分配盈餘			8,543	1	14,048	2
其他權益							
3400	其他權益			10,135	1	2,884	-
3500	庫藏股票	六(十一)	(	53,839)	(5)	(53,839)	(7)
3XXX	權益總計			363,965	34	361,238	50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重大之期後事項							
3X2X	負債及權益總計		\$	1,085,540	100	\$ 725,059	100

後附財務報表附註為本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謝宗翰



經理人：謝宗翰



會計主管：羅昭容



花王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綜合損益表
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外)

項目	附註	109 年 度	108 年 度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	六(十四)	\$ 186,585 100	\$ 196,133 100
5000 營業成本	六(五)(十八)(十九)	(160,665) (86)	(165,166) (84)
5900 營業毛利		25,920 14	30,967 16
營業費用	六(十八)(十九)		
6100 推銷費用		(17,283) (9)	(18,307) (10)
6200 管理費用		(13,646) (8)	(13,496) (7)
6450 預期信用減損利益	十二(二)	34 -	- -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30,895) (17)	(31,803) (17)
6900 營業損失		(4,975) (3)	(836) (1)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100 利息收入		7 -	16 -
7010 其他收入	六(十五)	7,693 4	8,541 4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六(十六)	2,183 1	4,720 3
7050 財務成本	六(十七)	(2,255) (1)	(2,185) (1)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7,628 4	11,092 6
7900 稅前淨利		2,653 1	10,256 5
7950 所得稅費用	六(二十)	(169) -	(145) -
8200 本期淨利		\$ 2,484 1	\$ 10,111 5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六(十)	(\$ 201) -	\$ 1,052 -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 價損益	六(三)及十二 (三)	7,251 4	3,034 2
8300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 7,050 4	\$ 4,086 2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9,534 5	\$ 14,197 7
每股盈餘	六(二十一)		
9750 基本每股盈餘		\$ 0.08	\$ 0.31
9850 稀釋每股盈餘		\$ 0.08	\$ 0.31

後附財務報表附註為本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謝宗翰



經理人：謝宗翰



會計主管：羅昭容



權、益變動表

資本	公積金	盈餘

附註	註冊普通股股本	溢價	資本公積—發行	資本公積—股票交易	資本公積—其他法定盈餘公積特別盈餘公積未分配盈餘	盈餘
						除損
						資本
						資產
						未實現
						之金融
						價值
						按公允
						價值
						益
						透過其他綜合

\$ 340,374	\$ 56,558	\$ 4,405	\$ 18	\$	\$	\$	\$ 3,079	(\$ 150)	(\$ 53,839)	\$ 350,445
-	-	-	-	-	-	-	10,111	-	-	10,111
-	-	-	-	-	-	-	1,052	3,034	-	4,086
-	-	-	-	-	-	-	11,163	3,034	-	14,197

44)

150)

$$- \frac{3,404}{3,404} = - \frac{3,404}{3,404}$$

1. The first step in the process of creating a new product is to identify a market need. This involves conducting market research to understand the preferences and behaviors of potential customers. Once a need is identified, the next step is to develop a concept that addresses this need. This concept should be unique and offer a clear value proposition. The third step is to create a prototype, which allows the team to test the concept and gather feedback from potential users. Finally, the product is refined based on this feedback and then launched into the market. Throughout this process, it is crucial to maintain open communication with the target audience to ensure the product remains relevant and valuable.

	\$	340,374	\$	53,154	\$	4,405	\$	18	\$	44	\$	150	\$	14,048	\$	2,984	\$	52,920	\$	261,020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21																				
22																				
23																				
24																				
25																				
26																				
27																				
28																				
29																				
30																				
31																				
32																				
33																				
34																				
35																				
36																				
37																				
38																				
39																				
40																				
41																				
42																				
43				</																

DATE	DESCRIPTION	AMOUNT	CHECK NO.	BANK	INITIALS	REMARKS
10/1/20	...	...	...	...	...	...
10/2/20	...	...	...	...	...	...
10/3/20	...	...	...	...	...	...
10/4/20	...	...	...	...	...	...
10/5/20	...	...	...	...	...	...
10/6/20	...	...	...	...	...	...
10/7/20	...	...	...	...	...	...
10/8/20	...	...	...	...	...	...
10/9/20	...	...	...	...	...	...
10/10/20	...	...	...	...	...	...
10/11/20	...	...	...	...	...	...
10/12/20	...	...	...	...	...	...
10/13/20	...	...	...	...	...	...
10/14/20	...	...	...	...	...	...
10/15/20	...	...	...	...	...	...
10/16/20	...	...	...	...	...	...
10/17/20	...	...	...	...	...	...
10/18/20	...	...	...	...	...	...
10/19/20	...	...	...	...	...	...
10/20/20	...	...	...	...	...	...
10/21/20	...	...	...	...	...	...
10/22/20	...	...	...	...	...	...
10/23/20	...	...	...	...	...	...
10/24/20	...	...	...	...	...	...
10/25/20	...	...	...	...	...	...
10/26/20	...	...	...	...	...	...
10/27/20	...	...	...	...	...	...
10/28/20	...	...	...	...	...	...
10/29/20	...	...	...	...	...	...
10/30/20	...	...	...	...	...	...
10/31/20	...	...	...	...	...	...
11/1/20	...	...	...	...	...	...
11/2/20	...	...	...	...	...	...
11/3/20	...	...	...	...	...	...
11/4/20	...	...	...	...	...	...
11/5/20	...	...	...	...	...	...
11/6/20	...	...	...	...	...	...
11/7/20	...	...	...	...	...	...
11/8/20	...	...	...	...	...	...
11/9/20	...	...	...	...	...	...
11/10/20	...	...	...	...	...	...
11/11/20	...	...	...	...	...	...
11/12/20	...	...	...	...	...	...
11/13/20	...	...	...	...	...	...
11/14/20	...	...	...	...	...	...
11/15/20	...	...	...	...	...	...
11/16/20	...	...	...	...	...	...
11/17/20	...	...	...	...	...	...
11/18/20	...	...	...	...	...	...
11/19/20	...	...	...	...	...	...
11/20/20	...	...	...	...	...	...
11/21/20	...	...	...	...	...	...
11/22/20	...	...	...	...	...	...
11/23/20	...	...	...	...	...	...
11/24/20	...	...	...	...	...	...
11/25/20	...	...	...	...	...	...
11/26/20	...	...	...	...	...	...
11/27/20	...	...	...	...	...	...
11/28/20	...	...	...	...	...	...
11/29/20	...	...	...	...	...	...
11/30/20	...	...	...	...	...	...
12/1/20	...	...	...	...	...	...
12/2/20	...	...	...	...	...	...
12/3/20	...	...	...	...	...	...
12/4/20	...	...	...	...	...	...
12/5/20	...	...	...	...	...	...
12/6/20	...	...	...	...	...	...
12/7/20	...	...	...	...	...	...
12/8/20	...	...	...	...	...	...
12/9/20	...	...	...	...	...	...
12/10/20	...	...	...	...	...	...

Year	1930	1940	1950	1960	1970	1980	1990	2000	2010	2020
Population	1,000,000	1,500,000	2,000,000	2,500,000	3,000,000	3,500,000	4,000,000	4,500,000	5,000,000	5,500,000
GDP	100	150	200	250	300	350	400	450	500	550
Unemployment	10%	12%	15%	18%	20%	22%	25%	28%	30%	32%
Inflation	2%	3%	4%	5%	6%	7%	8%	9%	10%	11%
Interest Rate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Government Spending	10%	12%	15%	18%	20%	22%	25%	28%	30%	32%
Trade Balance	100	150	200	250	300	350	400	450	500	550
Foreign Investment	100	150	200	250	300	350	400	450	500	550
Research & Development	100	150	200	250	300	350	400	450	500	550
Healthcare Spending	100	150	200	250	300	350	400	450	500	550
Education Spending	100	150	200	250	300	350	400	450	500	550
Defense Spending	100	150	200	250	300	350	400	450	500	550
Infrastructure Spending	100	150	200	250	300	350	400	450	500	550
Environmental Spending	100	150	200	250	300	350	400	450	500	550
Space Program	100	150	200	250	300	350	400	450	500	550
Art & Culture	100	150	200	250	300	350	400	450	500	550
Science & Technology	100	150	200	250	300	350	400	450	500	550
Healthcare	100	150	200	250	300	350	400	450	500	550
Education	100	150	200	250	300	350	400	450	500	550
Defense	100	150	200	250	300	350	400	450	500	550
Infrastructure	100	150	200	250	300	350	400	450	500	550
Environment	100	150	200	250	300	350	400	450	500	550
Space	100	150	200	250	300	350	400	450	500	550
Art & Culture	100	150	200	250	300	350	400	450	500	550
Science & Technology	100	150	200	250	300	350	400	450	500	550
Healthcare	100	150	200	250	300	350	400	450	500	550
Education	100	150	200	250	300	350	400	450	500	550
Defense	100	150	200	250	300	350	400	450	500	550
Infrastructure	100	150	200	250	300	350	400	450	500	550
Environment	100	150	200	250	300	350	400	450	500	550
Space	100	150	200	250	300	350	400	450	500	550
Art & Culture	100	150	200	250	300	350	400	450	500	550
Science & Technology	100	150	200	250	300	350	400	450	500	550
Healthcare	100	150	200	250	300	350	400	450	500	550
Education	100	150	200	250	300	350	400	450	500	550
Defense	100	150	200	250	300	350	400	450	500	550
Infrastructure	100	150	200	250	300	350	400	450	500	550
Environment	100	150	200	250	300	350	40			

[illegible][illegible]

$(\text{ICR}^{\text{I}})^{\text{I}}$

130)

310 274	6	59 154	6	4 405	6	10	6	1 152	4	0,807	6,807
---------	---	--------	---	-------	---	----	---	-------	---	-------	-------

後附財務報表附註為本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經理人：謝定松

會計主管：羅昭容

花王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流量表
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 0 9 年 度	1 0 8 年 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	\$ 2,653	\$ 10,256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六(六)(十八) 4,238	5,326
攤銷費用	六(十八) -	306
預期信用迴轉利益	十二(二) (34)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評價損失(利益)	六(二)(十六) 1,334	(4,761)
利息費用	六(十七) 2,049	2,185
利息收入	(7)	(16)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六(十六) (3,556)	-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5,128	1,197
應收票據	1,211	11,330
應收帳款	14,616	(25,983)
其他應收款	(5,063)	-
存貨	(534)	(2,204)
預付款項	(237)	191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應付票據	(5,282)	3,866
應付帳款	2,930	49
其他應付款	(4,036)	6,072
其他非流動負債	(1,491)	(1,356)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13,919	6,458
收取之利息	7	16
支付之利息	(1,786)	(2,185)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12,140	4,289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取得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十二(三) (3,045)	(23,064)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二十二) (400,998)	(171,696)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六(六) 31,799	-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372,244)	(194,760)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增加	六(二十三) 80,000	245,000
短期借款減少	六(二十三) (15,000)	-
舉借長期借款	六(二十三) 300,000	-
償還長期借款	六(二十三) -	(50,000)
資本公積配發現金	-	(3,404)
發放現金股利	六(十三) (6,807)	-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358,193	191,596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減少)增加數	(1,911)	1,125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24,220	23,095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22,309	\$ 24,220

後附財務報表附註為本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謝宗翰



經理人：謝宗翰



會計主管：羅昭容



《附件三》

花王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

董事會造送本公司 109 年度財務報表及盈餘分配表議案等，其中財務報表嗣經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陳憲正、王方瑜會計師查核完竣，並出具查核報告。

上述財務報表、盈餘分配表連同營業報告書，經本會審查，認為尚無不符，爰依公司法第 219 條之規定出具本報告。

敬請 鑒核。

此致

花王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110 年股東常會

花王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審計委員：李進德

審計委員：葉光華

審計委員：張宗

中 華 民 國 110 年 3 月 18 日

《附件四》



會計師查核報告

(110)財審報字第 20004761 號

花王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花王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2 月 31 日之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綜合損益表、權益變動表、現金流量表，以及財務報表附註(包含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花王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2 月 31 日之財務狀況，暨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財務績效及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花王企業股份有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花王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9 年度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花王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9 年度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如下：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PricewaterhouseCoopers, Taiwan
110208臺北市信義區基隆路一段 333 號 27 樓
27F, No. 333, Sec. 1, Keelung Rd., Xinyi Dist., Taipei 110208, Taiwan
T: +886 (2) 2729 6666, F: + 886 (2) 2729 6686, www.pwc.tw

存貨之減損評估

事項說明

有關存貨評價之會計政策，請詳財務報表附註四(十)；重要會計估計及假設，請詳附註五(一)說明；存貨會計項目說明，請詳財務報表附註六(五)。

花王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而淨變現價值之估計係依目前市場狀況及類似產品之歷史銷售經驗評估，並針對一定期間以上未異動之存貨，提列適當之減損損失。由於印刷業市場趨勢不斷調整生產製程，且該公司存貨品項眾多，於辨認過時陳舊之存貨與決定淨變現價值係仰賴管理階層的判斷，因此，本會計師將存貨減損評估考量作為本年度關鍵查核事項。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開關鍵查核事項所敘明之特定層面已執行之因應程序彙列如下：

1. 依對公司營運及產業性質之瞭解，評估其存貨備抵跌價損失所採用提列政策與程序之合理性，包括存貨去化程度及管理階層如何判斷過時陳舊項目之合理性。
2. 瞭解存貨管理之流程，檢視其盤點計畫並參與年度存貨盤點，以評估管理階層區分及控管過時存貨之有效性。
3. 瞭解及評估管理階層用以評價之存貨庫齡及淨變現價值報表系統之計算方式，並測試報表資訊與其政策一致。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減損評估

事項說明

有關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及其減損之會計政策，請詳財務報表附註四(十一)及(十二)；重要會計估計及假設，請詳附註五(二)說明；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會計項目說明，請詳財務報表附註六(六)。

花王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9 年 12 月 31 日，依照國際會計準則公報第 36 號「資產減損」之規定，於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具有減損跡象時，應評估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是否低於帳面價值。

外部評價專家依重置成本、土地開發分析法及比較法以評估前述花王企業股份有限公司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價值，其於決定該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值時，考量其重置成本與近似標之市價比較等，由於其所套用之評價假設涉及外部評價專家之主觀判斷，且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佔花王企業股份有限公司之總資產比例相對重大，因此，本會計師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減損評估考量作為本年度關鍵查核事項。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開關鍵查核事項所敘明之特定層面已執行之因應程序彙列如下：

1. 對評估管理當局所委任外部評價專家之適任性及客觀性，並覆核外部評價專家出具之鑑價報告採用之原始資料與主要假設之合理性。
2. 覆核外部評價專家所選用之比較標的及重置成本設算方式，評估其選用之比較標的及殘值率及耐用年限之合理性。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財務報表，且維持與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花王企業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花王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花王企業股份有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錯誤或舞弊。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花王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花王企業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花王企業股份有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花王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9 年度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資 誠 聯 合 會 計 師 事 務 所

陳憲正



會計師

王方瑜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審字第 1060025060 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30027246 號

中 華 民 國 1 1 0 年 3 月 1 8 日

《附件五》

花王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盈餘分配表

一〇九年度

單位：新台幣元

項 目	金 額	附 註
期初未分配盈餘	6,260,518	
減：確定福利計劃精算損失	(201,337)	
調整後未分配盈餘	6,059,181	
加：109年度稅後淨利	2,484,081	
減：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228,274)	
現金股息0.1元	(3,216,017)	
期末未分配盈餘	5,098,971	

註：盈餘分配優先分配當年度之盈餘

董事長：謝宗翰



經理人：謝宗翰



會計主管：羅昭容



《附件六》

花王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股東會議事規則修訂前後條文對照表

條次	內容		
	修訂前條文	修訂後條文	修訂說明
第三條	第一、二、三項略。 選任或解任董事、監察人、變更章程、減資、申請停止公開發行、董事競業許可、盈餘轉增資、公積轉增資、公司解散、合併、分割或公司法第一百八十五條第一項各款之事項、證券交易法第二十六條之一、第四十三條 之六、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第五十六條之一及第六十條之二之事項，應在召集事由中列舉並說明其主要內容，不得以臨時動議提出；其主要內容得<u>置於證券主管機關或公司指定之網站，並應將其網址載明於通知。</u> 以下略。	第一、二、三項略。 選任或解任董事、監察人、變更章程、減資、申請停止公開發行、董事競業許可、盈餘轉增資、公積轉增資、公司解散、合併、分割或公司法第一百八十五條第一項各款之事項、證券交易法第二十六條之一、第四十三條 之六、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第五十六條之一及第六十條之二之事項，應在召集事由中列舉並說明其主要內容，不得以臨時動議提出。 以下略。	配合條文規範調整公告方式。
第九條	第一項略。 已屆開會時間，主席應即宣布開會，惟未有代表已發行股份總數過半數之股東出席時，主席得宣布延後開會，其延後次數以二次為限，延後時間合計不得超過一小時。延後二次仍不足有代表已發行股份總數三分之一以上股東出席時，由主席宣布流會。 以下略。	第一項略。 已屆開會時間，主席應即宣布開會，<u>並同時公布無表決權數及出席股份數等相關資訊。</u> 惟未有代表已發行股份總數過半數之股東出席時，主席得宣布延後開會，其延後次數以二次為限，延後時間合計不得超過一小時。延後二次仍不足有代表已發行股份總數三分之一以上股東出席時，由主席宣布流會。 以下略。	為提升公司治理並維護股東之權益，修正第二項。

第十四條	股東會有選舉董事、監察人時，應依本公司所訂相關選任規範辦理，並應當場宣布選舉結果，包含當選董事、監察人之名單與其當選權數。 第二項略。	股東會有選舉董事、監察人時，應依本公司所訂相關選任規範辦理，並應當場宣布選舉結果，包含當選董事、監察人之名單與其當選權數及落選董監事名單及其獲得之選舉權數。 第二項略。	為提升公司治理並維護股東之權益，修正第一項。
------	---	--	-------------------------------

《附件七》

花王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選舉辦法前後條文修訂對照表

條次	內容		
	修訂前條文	修訂後條文	修訂說明
標題	董事及監察人選舉辦法	董事選舉辦法	鑑於本公司自2020年已全面完成獨立董事設置，刪除監察人。
第一條	本公司董事及監察人之選舉，依本辦法之規定辦理之。	本公司董事選舉，依本辦法之規定辦理之。	鑑於本公司自2020年已全面完成獨立董事設置，刪除監察人。
第二條	本公司董事及監察人之選舉，應採用累積投票制，選舉人之記名，得以在選舉票上所印出席證號碼代之，本公司董事及監察人之選舉，除公司章程另有規定外，每一股份有與應選出人數相同之選舉權，得集中選舉一人，或分配選舉數人。	本公司董事選舉，應採用累積投票制，選舉人之記名，得以在選舉票上所印出席證號碼代之，本公司董事選舉，除公司章程另有規定外，每一股份有與應選出人數相同之選舉權，得集中選舉一人，或分配選舉數人。	鑑於本公司自2020年已全面完成獨立董事設置，刪除監察人。
第三條	本公司董事及監察人，由股東會就有行為能力之人選任之，並依公司章程所規定之名額，由所得選舉票代表選舉權較多者，依次分別當選為董事或監察人，如有二人以上得權數相同而超過規定名額時，由得權數相同者抽籤決定，未出席者由主席代為抽籤。依前項同時當選為董事與監察人者，應自行決定充任董事或監察人，或當選之董事、監察人。	本公司董事，由股東會就有行為能力之人選任之，並依公司章程所規定之名額，由所得選舉票代表選舉權較多者，依次分別當選為董事，如有二人以上得權數相同而超過規定名額時，由得權數相同者抽籤決定，未出席者由主席代為抽籤。依前項同時當選為董事者，應自行決定充任董事，或當選之董事。	鑑於本公司自2020年已全面完成獨立董事設置，刪除監察人。

	經查核確認其個人資料不符或依相關法令規定不適任者或不符合證券交易法第二十六條之三第三項第四項規定者，當選失其效力，其缺額由原選次多數之被選舉人遞充。	經查核確認其個人資料不符或依相關法令規定不適任者或不符合證券交易法第二十六條之三第三項第四項規定者，當選失其效力，其缺額由原選次多數之被選舉人遞充。	
第五條	選舉票由公司製發，應按出席證號碼編號並加填其權數。	股東會召集權人應具備與應選出董事人數相同之選舉票，並加填其權數，分發出席股東會之股東，選舉人之記名，得以在選舉票上所印出席證號碼代之。	配合條文規範調整內容。
第六條	被選舉人如為股東身分者，選舉人須在選票「被選舉人」欄填明被選舉人戶名及股東戶號；如非股東身分者，應填明被選舉人姓名及身分證統一編號；惟政府或法人股東為被選舉人時，選票之被選舉人欄應填列該政府或法人名稱，亦得填列法人名稱及其代表人姓名；代表人有數人時，應分別加填代表人姓名。		配合條文規範刪除內容。

第七條	選舉票有下列情事者無效： 1. 不用本辦法規定之選票。 2. 以空白之選票投入投票櫃者。 3. 字跡模糊無法辨認者。 4. 所填被選舉人如為股東身分者，其戶名、股東戶號與股東名簿不符者；所填被選舉人如非股東身分者，其姓名、身分證統一編號經核對不符者。 5. 除填被選舉人之戶名(姓名)或股東戶號(身分證統一編號)及分配選舉權數外，夾寫其它文字者。 6. 所填被選舉人之姓名與其他股東相同而未填股東戶號或身分證明文件編號可資識別者。	選舉票有下列情事者無效： 1. 不用有召集權人製備之選票者。 2. 以空白之選票投入投票箱者。 3. 字跡模糊無法辨認或經塗改者。 4. 所填被選舉人與董事候選人經核對不符者。 5. 除填分配選舉權數外，夾寫其它文字者。	配合條文規範調整內容。
第八條	投票完畢後當場開票，開票結果應由主席當場宣布，包含董事及監察人當選名單與其當選權數。前項選舉事項之選舉票，應由監票員密封簽字後，妥善保管，並至少保存一年。	投票完畢後當場開票，開票結果應由主席當場宣布，包含董事當選名單與其當選權數。前項選舉事項之選舉票，應由監票員密封簽字後，妥善保管，並至少保存一年。 <u>但經股東依公司法第一百八十九條提起訴訟者，應保存至訴訟終結為止。</u>	配合條文規範調整內容。

《附錄一》

花王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公 司 章 程

第 一 章 總 則

第 一 條：本公司依照公司法規定組織之，定名為花王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稱為ForwardGraphicEnterpriseCo., Ltd.。

第 二 條：本公司所營事業如下：

1. C601020紙製造業
2. C601030紙容器製造業
3. C601040加工紙製造業
4. C703010印刷品裝訂及加工業
5. C702010製版業
6. IZ10010排版業
7. C701010印刷業
8. CH01030文具製造業
9. F109070文教、樂器、育樂用品批發業
10. C805020塑膠膜、袋製造業
11. C805030塑膠日用品製造業
12. F401010國際貿易業
13. H01040玩具製造業
14. C201010飼料製造業
15. CA02010金屬結構及建築組件製造業
16. C501040組合木材製造業
17. C901070石材製品製造業
18. C901060耐火材料製造業
19. C901050水泥及混凝土製品製造業
20. C901040預拌混凝土製造業
21. C901030水泥製造業
22. CC01080電子零組件製造業
23. F219010電子材料零售業
24. F119010電子材料批發業
25. CC01070無線通信機械器材製造業
26. F213060電信器材零售業
27. F113070電信器材批發業
28. F218010資訊軟體零售業
29. F118010資訊軟體批發業
30. I301010資訊軟體服務業
31. F213030事務性機器設備零售業
32. F113050事務性機器設備批發業
33. H701010住宅及大樓開發租售業
34. H701020工業廠房開發租售業
35. H703100不動產租賃業
36. G202010停車場經營業

37. ZZ99999除許可業務外，得經營法令非禁止或限制之業務。

第 三 條：本公司轉投資總額不受公司法第十三條有關轉投資不得超過實收股本百分之四十之限制。

第三條之一：本公司資金不貸與他人，不作背書保證。

第 四 條：本公司設總公司於新北市，必要時經董事會之決議得在國內外設立分公司。

第 五 條：本公司之公告方法依照公司法第廿八條規定辦理。

第 二 章 股 份

第 六 條：本公司資本總額定為新台幣陸億元，分為陸仟萬股，每股金額新台幣壹拾元，其中未發行之股份，授權董事會分次發行。

第 七 條：本公司股票概為記名式由董事三人以上簽名或蓋章，並經主管機關或其核定之發行登記機構簽證後發行之，本公司發行之股份，得免印製股票，但應洽證券集中保管機構登錄。

第 八 條：股份轉讓之登記，於股東常會前六十日內，股東臨時會前三十日內或公司決定分派股息及紅利或其他利益之基準日前五日不內得為之。

第八條之一：本公司依法收買之庫藏股，轉讓之對象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控制或從屬公司員工，該一定條件由董事會決議之。

本公司員工認股權憑證發給對象，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控制或從屬公司員工，該一定條件由董事會決議之。

本公司發行新股時，承購股份之員工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控制或從屬公司員工，該一定條件由董事會決議之。

本公司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之對象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控制或從屬公司員工，該一定條件由董事會決議之。

第八條之二：本公司以低於實際買回股份之平均價格轉讓予員工，或發行認股價格低於發行日普通股股票收盤價之員工認股權憑證，應有代表已發行股份總數過半數股東之出席，出席股東表決權三分之二以上同意之。

第 三 章 股 東 會

第 九 條：股東會分常會及臨時會二種，常會每年召開一次，於每會計年度終了後六個月內召開。臨時會於必要時依相關法令召集之。

第 十 條：股東因故不能出席股東會時，得出具公司印發之委託書載明授權範圍，簽名或蓋章委託代理人出席。股東會開會時以董事長為主席；由董事會以外之其他召集權人召集，主席由該召集權人擔任，召集權人有二人以上時應互推一人擔任。

第十一條：本公司股東除公司法第一百七十九條規定之股份無表決權之情況外，每股有一表決權。

本公司召開股東會時，應採行以電子方式並得採行以書面方式行使其表決權；其以書面或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時，其行使方法應載明於股東會召集通知。以書面或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之股東，視為親自出席股東會。

但就該次股東會之臨時動議及原議案之修正，視為棄權。

第十二條：股東會之決議事項，應作成議事錄，載明會議之時日、場所及主席姓名與決議之方法，並應記載議事經過之要領及其結果，由主席簽名或蓋章，並於會後二十日內將議事錄分發各股東。議事錄之製作及分發，得以電子方式為之。前述議事錄之分發，得以輸入公開資訊觀測站之公告方式為之。前項議事錄，在本公司存續期間，應永久保存。出席股東之簽到卡及代理出席之委託書，其保存期限至少為一年，但經股東依公司法第一八九條提起訴訟者，應保存至訴訟終結為止。

第 四 章 董 事 及 監 察 人

第十三條：本公司設董事七~九人，任期三年，連選得連任。

前項董事名額中，獨立董事人數不得少於三人，且不得少於董事席次五分之一，董事之選舉，依公司法第一百九十二條之一規定採候選人提名制度，由股東會就董事候選人名單中選任之。

有關獨立董事專業資格、持股、兼職限制、提名與選任方式及其他應遵行事項，悉依公司法、證券交易法及主管機關之相關規定。

第十三條之一：董事開會時，董事應親自出席。不能出席者，得由其他董事代理。

董事委託其他董事代理出席董事會時，應於每次出具委託書，並列舉召集事由之授權範圍，但以一人受一人委託為限。董事會如以視訊會議開會時，其董事以視訊參與會議者，視為親自出席。

第十三條之二：本公司自第十四屆董事會起設置審計委員會，由全體獨立董事組成，其人數不得少於三人，其中一人為召集人，且至少一人應具備會計或財務專長。審計委員會之職權行使、組織規程及其他應遵行事項，依相關法令或公司規章之規定辦理。

第十四條：董事會由董事組織之，由三分之二以上之董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之同意，互推董事長一人，並得以同一方式互推副董事長一人，董事長對外代表本公司。

第十四條之一：本公司董事長及副董事長，其薪資由董事會參照同業通常水準議定之。

第十五條：董事長請假或因故不能行使職權時，其代理依公司法第二百零八條規定辦理。

第十六條：全體董事之報酬授權由董會議定之，不論營業盈虧得依同業通常水準支給之。

第十六條之一：本公司得為董事於任期內就執行業務範圍依法應負之賠償責任為其購買責任保險。

第 五 章 經 理 人

第十七條：本公司設總經理，其委任、解任及報酬依照公司法第廿九條規定辦理。

第 六 章 會 計

第十八條：本公司每會計年度終了，董事會應造具(一)營業報告書(二)財務報表(三)盈餘分派或虧損撥補之議案等各項表冊依法提交股東常會，請求承認。

第十九條 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按當年度扣除員工酬勞稅前利益提撥1%為員工酬勞，提撥以不超過1%為董監事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先預留彌補虧損數。本公司分派員工酬勞之對象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控制或從屬公司員工，該一定條件由董事會決議之。

第十九條之一 公司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款，彌補累積虧損，次提10%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達實收資本額十得不再提列，必要實另一法令規定提列獲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盈餘得加計以前年度未分配盈餘，視營運需要得酌予保留適當盈餘，其餘為股東股息及紅利，由董事會擬具分派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後分派之。

本公司分派股息及紅利或法定盈餘公積及資本公積之全部或一部如以發放現金之方式為之，授權董事會以三分之二以上董事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同意後為之，並報告股東會。

第十九條之二：本公司所營事業兼有成長期及成熟期階段，未來發展空間仍大，為因應未來發展之需，股利政策採穩健原則分派，以股票股利為主，當年度所分配之股利中，以0-50%為現金股利，0-100%為股票股利方式發放，惟得視業務或轉投資需求、股市狀況及相關因素酌予調整發放之比例。

第七章 附 則

第 廿 條：本章程未盡事宜依公司法及有關法令之規定辦理。

第廿一條：本章程訂立於民國五十七年七月卅一日。

第一次修正於民國五十七年十月廿日。

第二次修正於民國五十八年十月一日。

第三次修正於民國六十年四月廿四日。

第四次修正於民國六十二年八月十日。

第五次修正於民國六十二年十一月卅日。

第六次修正於民國六十三年一月廿八日。

第七次修正於民國六十三年二月廿日。

第八次修正於民國六十三年八月二日。

第九次修正於民國六十七年八月廿四日。

第十次修正於民國六十八年十二月廿一日。

第十一次修正於民國七十年三月十日。

第十二次修正於民國七十一年四月十日。

第十三次修正於民國七十三年六月廿二日。

第十四次修正於民國七十五年七月十五日。

第十五次修正於民國七十六年八月廿三日。

第十六次修正於民國七十八年七月一日。

第十七次修正於民國七十九年二月廿日。

第十八次修正於民國七十九年六月十日。

第十九次修正於民國八十年四月廿日。
第二十次修正於民國八十一年四月廿五日。
第廿一次修正於民國八十四年三月十九日。
第廿二次修正於民國八十五年五月廿一日。
第廿三次修正於民國八十七年五月十一日。
第廿四次修正於民國八十九年六月十三日。
第廿五次修正於民國九十年六月廿八日。
第廿六次修正於民國九十一年六月廿七日。
第廿七次修正於民國九十二年六月廿七日。
第廿八次修正於民國九十四年六月廿八日。
第廿九次修正於民國九十五年六月廿六日。
第卅次修正於民國九十六年六月廿八日。
第卅一次修正於民國一〇〇年六月廿二日。
第卅二次修正於民國一〇五年六月三十日。
第卅三次修正於民國一〇八年六月十九日。
第卅四次修正於民國一〇九年六月二十二日。

《附錄二》

花 王 企 業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股東會議事規則(修訂前)

第一條 本公司股東會議除法令另有規定者，依本規則行之。

第二條 股東本人或股東所委託之代理人應憑出席證、出席簽到卡或其他出席證件出席股東會；屬徵求委託書之徵求人並應攜帶身分證明文件，以備核對。出席股數依繳交之簽到卡加計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之股數計算之。

第三條 已屆開會時間，有代表已發行股份總數過半數股東之出席，主席即宣佈開會，如已逾開會時間不足法定數額時，主席得宣佈延長之，延後次數以二次為限，仍不足額而有代表已發行股份總數三分之一以上股東出席時，得依照公司法第一百七十五條之規定辦理，「以出席表決權過半數之同意為假決議」。進行前項之假決議時，如出席股東所代表之股數已足法定數額時，主席得隨即宣告正式開會，並將已作成之假決議提請大會追認。

第四條 股東會如由董事會召集者，其議程由董事會訂定之，分發出席股東或股東代理人。開會悉依照議程所排定之程序進行，除議程所列議案外，股東提出之其他議案或原議案之修正案或替代案，非為議案，不予討論或表決。股東會如由董事會以外之其他有召集權利人召集者，準用前項之規定。排定之議程於議事（含臨時動議）未終結前，非經決議，主席不得逕行宣布散會。

會議散會後，股東不得另推主席於原址或另覓場所續行開會；但主席違反議事規則，宣布散會者，以出席股東表決權過半數之同意推選一人擔任主席，繼續開會。

第五條 會議進行中主席得酌定時間宣告休息。

第六條 出席股東發言時須以發言條填明出席證號碼及姓名，由主席定其發言之先後。

第七條 討論議案時，應依議程所排定議案之順序討論，若有違背程序或超出議題以外，主席可即制止其發言。

第八條 出席股東發言，每次不得超過五分鐘，但經主席許可，得延長一次。

同一議案，每人（含自然人及法人）發言不得超過兩次。發言逾時或超出議案範圍以外者，主席即停止其發言。

- 第九條 同一議案，每一出席股東或代理人發言不得超過兩次，法人同時指派多人代表出席者，僅由一人代表發言。
- 第十條 討論議案時，主席得於適當時間宣告討論終結，必要時並得宣告中止討論，主席即提付表決。議案表決之監票及計票人員，由主席指定之，但監票人員應具有股東身分。
- 第十一條 議案之表決，除公司法另有規定之特別決議應從其規定外，均以出席股東表決權過半數之同意通過之，股東會表決或選舉議案之計票作業應於股東會場內公開處為之，且應於計票完成後，當場宣布表決結果，包含統計之權數，並做成紀錄。
- 第十二條 同一議案有修正或替代案時，由主席併同原案定其表決之順序，如其中一案已獲通過時，其他議案即視為否決，無庸行表決。
- 第十三條 主席得指揮糾察員（或保全人員）協助維持會場秩序。糾察員（或保全人員）在場協助維持秩序時，應配戴「糾察員」字樣臂章。
- 第十四條 股東會有選舉董事時，應依本公司所訂相關選任規範辦理，並應當場宣布選舉結果，包含當選董事之名單與其當選權數。
- 第十五條 本規則未規定事項，悉依公司法及其他有關法令之規定辦理。
- 第十六條 本規則經股東會通過後施行，修改時亦同。

《附錄三》

花王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及監察人選舉辦法(修訂前)

- 第一條 本公司董事及監察人之選舉，依本辦法之規定辦理之。
- 第二條 本公司董事及監察人之選舉，應採用累積投票制，選舉人之記名，得以在選舉票上所印出席證號碼代之，本公司董事、獨立董事及監察人之選舉，除公司章程另有規定外，每一股份有與應選出人數相同之選舉權，得集中選舉一人，或分配選舉數人。本公司獨立董事之選舉，依照公司法第一百九十二條之一所規訂之候選人提名制度程序為之。
- 第三條 本公司董事及監察人，由股東會就有行為能力之人選任之，並依公司章程所規定之名額，由所得選舉票代表選舉權較多者，依次分別當選為董事或監察人，如有二人以上得權數相同而超過規定名額時，由得權數相同者抽籤決定，未出席者由主席代為抽籤。依前項同時當選為董事與監察人者，應自行決定充任董事或監察人，或當選之董事、監察人經查核確認其個人資料不符或依相關法令規定不適任者或不符證券交易法第二十六條之三第三項第四項規定者，當選失其效力，其缺額由原選次多數之被選舉人遞充。
- 第四條 選舉開始時由主席指定監票員、記票員各若干人，執行各項有關職務。
- 第五條 選舉票由公司製發，應按出席證號碼編號並加填其權數。
- 第六條 被選舉人如為股東身分者，選舉人須在選票「被選舉人」欄填明被選舉人戶名及股東戶號；如非股東身分者，應填明被選舉人姓名及身分證統一編號；惟政府或法人股東為被選舉人時，選票之被選舉人欄應填列該政府或法人名稱，亦得填列法人名稱及其代表人姓名；代表人有數人時，應分別加填代表人姓名。
- 第七條 選舉票有下列情事者無效：
1. 不用本辦法規定之選票。
 2. 以空白之選票投入投票櫃者。
 3. 字跡模糊無法辨認者。
 4. 所填被選舉人如為股東身分者，其戶名、股東戶號與股東名簿不符者；所填被選舉人如非股東身分者，其姓名、身分證統一編號經核對不符者。
 5. 除填被選舉人之戶名（姓名）或股東戶號（身分證統一編號）及分配選舉權數外，夾寫其它文字者。
 6. 所填被選舉人之姓名與其他股東相同而未填股東戶號或身分證明文件編號可資識別者。
- 第八條 投票完畢後當場開票，開票結果應由主席當場宣布，包含董事及監察人當選名單與其當選權數。前項選舉事項之選舉票，應由監票員密封簽字後，妥善保管，並至少保存一年。
- 但經股東依公司法第一百八十九條提起訴訟者，應保存至訴訟終結為止。
- 第九條 投票當選之董事及監察人由公司分別發給當選通知書。
- 第十條 本辦法未規定事項悉依公司法及有關法令規定辦理。
- 第十一條 本辦法由股東常會通過後施行，修改時亦同

《附錄四》

花王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董監事持股一覽表

全體董事應持有之最低法定成數 3,600,000 股

職 稱		姓 名	持有股數	持股比率
董 事 長		謝 宗 翰	1,449,749	4.26%
董 事		劉 孟 忠	112,143	0.33%
董 事		家正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謝宗益	2,041,801	6.00%
董 事		家正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蔡惠玲	2,041,801	6.00%
董 事		張 中 元	189,012	0.56%
董 事		郭 文 宏	61,677	0.18%
獨立董事		李宗儒	0	0%
獨立董事		葉光華	0	0%
獨立董事		黃文宏	0	0
全 體 董 事 合 計 (股數)			3,827,382	11.33%

註：1. 截至 110 年股東常會停止過戶日 110 年 4 月 30 日股東名簿記載。